

經濟部水利署第十河川局 函

機關地址：22061新北市板橋區四川路2段橋頭1號
聯絡人：陳秀春
聯絡電話：02-89669870 #2404
電子信箱：wra10095@wra10.gov.tw
傳 真：02-89670286

受文者：土地所有權人及利害關係人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2年7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水十產字第10218014360號

速別：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簽到簿.pdf、第1場公聽紀錄1020719.doc、綜合評估報告.doc

主旨：檢送本局102年7月19日召開之「三峽河東園護岸下游延長工程」第1次公聽會會議紀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局102年7月3日水十產字第10218013630號函續辦。
- 二、依據土地徵收條例及內政部訂定之相關規定辦理。
- 三、本公聽會紀錄已上網公告於經濟部水利署網站(進入首頁後點選：政府資訊公開>公聽會>第十河川局)。
- 四、旨揭會議紀錄，惠請新北市政府秘書處、樹林區公所、樹林區東園里辦公處，於貴府(公所、村(里)辦公處)之公告處所與村(里)住戶之適當公共位置予以張貼公告周知。
- 五、檢附公告1份。

正本：經濟部水利署、經濟部水利署水利規劃試驗所、新北市政府秘書處、新北市政府地政局、新北市樹林區公所、樹林區東園里辦公處、土地所有權人及利害關係人(如附表)

副本：本局工務課、本局規劃課、本局資產課(均含附件)

局長 張國強